網 站 服 務 申 請 書

本公司〔 簡稱乙方 〕同意申請使用由百特資訊有限公司〔 簡稱甲方 〕提供之網路服務，並願遵守相關規定事項：

網 站 位 址	(一律小寫)		
公 司 名 稱		網 管 密 碼	
統 一 編 號		電 子 信 箱	
電 話		傳 真 機	
負 責 人		經 辦 人	
身分證字號		手 機	
聯 絡 地 址			
產 品 內 容 (年 費) (含 稅 價)	□系統設定費 另加 $525 / 次 (續約者除外) □虛擬主機使用費: □ $3,675 (20MB) □ $4,725 (50MB) □ $6,300 (100MB) □資料庫MYSQL+PHP+FTP主機使用費 另加 $6,300 □企業專用郵件主機使用費(20MB X 1) 另加 $1,890 指定帳號:_____ □雲端公告欄使用費 另加:(首次簽約可享五折優待) □ $3,780 (20MB) □ $5,040 (50MB) □ $6,300 (100MB)		
使 用 期 間	自民國 年 月 日 起 年, 費用總計爲 元(含稅)		

【雙方遵守事項】

- 爲保障所有客戶的權利並充份發揮各項系統功能，本專案限定爲架設一般企業網站及服務爲主，若爲入口型態網站及大流量頻寬網站者，**價格另議**。
- 乙方申請之網站僅供該單位使用，不得同時使用於二家公司以上之服務。
- 乙方提出申請經甲方審核通過一經設定後，使用費用一概不予退還。
- 乙方須遵守電信法規之相關規定及相關智慧財產權有關法令。違反者，乙方須負起法律責任。
- 乙方之資料庫使用帳號及通行密碼須妥善保存，並不得外洩。
- 爲維護所有用戶權益，乙方須遵守Internet國際應用慣例，若有違反下述規則時，甲方可依Internet的國際應用慣例裁定不法使用並停止乙方之使用權。
- 嚴禁破壞本網路上各項服務及濫發廣告信。系統一經設定完成欲變更名稱者，酌收525元費用。
- 乙方如有違反上述幾點者，甲方有權作處置及停止服務，乙方不得異議。
- 甲方如因系統維護需要或遇不可抗力之意外事故時，得暫時停止或限制乙方使用。
- 甲方如未公告而無故中斷服務時，須主動延長與中斷期間同等的使用期限。

下方請經辦人簽名並加蓋公司章:

甲 方：百特資訊有限公司 http://www.byte.com.tw 聯絡信箱：bytelib@ms2.hinet.net 電 話：04-22388765 傳 真：04-22387110 地 址：台中市北區進化路575號3樓4	乙 方： 經辦人簽章：

※使用費請以即期支票掛號寄至本公司或以電匯方式支付 抬頭：**百特資訊有限公司**
匯款銀行：**三信商銀-成功分行** 銀行代號：**147** 匯款帳號：**0420102674**
請將電匯收據及申請書 **Email** 或傳真至 **04-22387110**,二~七日即可使用上述服務.